

证券代码：000625、200625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、长安 B

公告编号：2020-77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适用 不适用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长安汽车、长安 B	股票代码	000625、200625
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黎军		
联系地址	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		
电话	023-67594008		
传真	023-67866055		
电子信箱	cazqc@changan.com.cn	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2,781,657,479.10	29,875,780,096.84	9.7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,602,166,402.68	-2,240,039,761.11	216.1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2,616,888,301.47	-2,911,767,596.44	10.13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6,912,586,693.60	4,220,263,630.95	63.8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4	-0.47	215.28%
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74%	-4.97%	增加 10.71 个百分点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02,801,758,302.93	97,617,053,590.38	5.3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46,668,569,340.78	44,028,312,743.66	6.00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36,26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	0		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 (%)	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	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情况	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	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0.84%	1,001,080,085	-34,232,588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9.32%	928,044,946	-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一般 法人	4.88%	234,265,333	-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4.05%	194,470,755	76,774,027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中汇富通（香港）投资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3.21%	154,120,237	-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境内一般 法人	1.15%	55,393,100	-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DRAGON BILLION SELECT MASTER FUND	境外法人	0.76%	36,547,305	-1,459,431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GIC PRIVATE LIMITED	境外法人	0.73%	35,283,393	-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0.71%	34,232,588	34,232,588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CAPE ANN GLOBAL DEVELOPING MARKETS FUND	境外法人	0.51%	24,423,660	2,572,535	-	-	-	无质押或冻结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前 10 名股东中，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、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中汇富通(香港)投资有限公司属于《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 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
是 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是 否

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涵盖整车研发、制造和销售以及发动机的研发、生产，并整合优势资源积极发展出行服务、新零售等领域，进行多维度的产业布局。

长安汽车始终坚持以“引领汽车文明造福人类生活”为使命，秉承“节能环保、科技智能”的理念，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智能汽车，致力于用科技创新引领汽车文明，努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。经过多年发展，公司整车板块主要包括长安乘用车、长安欧尚、长安凯程以及合营/联营企业长安福特、长安马自达；推出了包括 CS 系列、逸动系列、UNI 序列、欧尚系列、神骐系列等一系列经典自主品牌车型；合资品牌拥有全新福克斯、福睿斯、锐际、锐界、探险者、冒险家、昂克赛拉、CX-5、CX-8、CX-30 等多款知名产品。同时，打造了 CS55 纯电版、逸动 EV、新奔奔 EV、CS15EV 等新能源车型，深受市场欢迎和消费者的喜爱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详见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中，财务报告中“五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”中的“33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”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长安汽车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长安汽车软件科技有限公司，收购长安蔚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，共计两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；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，公司丧失控制权，对其持股比例降为48.96%，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，并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。

法定代表人：朱华荣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8月31日